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對因本公佈的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C PARTNER GROUP LIMITED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263)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期間		變動
	二零一九年 百萬港元	二零一八年 百萬港元	
收入	3,420.8	5,538.4	-38.2%
毛利	160.4	717.1	-77.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79.2)	340.0	-123.3%
毛利率	4.7%	12.9%	-63.6%
純(損)/利率	-2.3%	6.1%	-137.7%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如下：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5	3,420,751	5,538,381
銷售成本		<u>(3,260,338)</u>	<u>(4,821,242)</u>
毛利		160,413	717,139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6	(5,836)	1,798
銷售及分銷費用		(47,327)	(71,611)
行政費用		(179,444)	(234,740)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2,114)	(699)
融資成本	7	(28,043)	(21,314)
分佔一家合營公司之溢利		<u>6,247</u>	<u>—</u>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8	(96,104)	390,573
所得稅	9	<u>16,284</u>	<u>(50,788)</u>
期內(虧損)/溢利		<u>(79,820)</u>	<u>339,785</u>
其他全面收益，除稅後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以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工具之公允值 變動		(507)	—
可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之匯兌差額		(1,250)	(2,196)
分佔一家合營公司之其他全面收益		<u>(2,978)</u>	<u>—</u>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u><u>(84,555)</u></u>	<u><u>337,589</u></u>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附註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虧損)/溢利：		
— 本公司擁有人	(79,197)	340,038
— 非控股權益	<u>(623)</u>	<u>(253)</u>
	<u>(79,820)</u>	<u>339,785</u>
下列各項應佔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83,932)	337,842
— 非控股權益	<u>(623)</u>	<u>(253)</u>
	<u>(84,555)</u>	<u>337,589</u>
	港元	港元
每股(虧損)/盈利	11	
— 基本	(0.213)	0.762
— 攤薄	<u>(0.213)</u>	<u>0.761</u>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60,057	84,313
使用權資產	2(i)	156,499	—
無形資產		6,355	6,355
於一家合營公司之投資		134,829	—
其他金融資產		10,386	10,893
遞延稅項資產		25,173	6,655
總非流動資產		<u>493,299</u>	<u>108,216</u>
流動資產			
存貨		1,536,169	2,497,52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12	908,659	912,314
退還資產權		31,160	25,955
衍生金融資產		464	464
現金及銀行結餘		543,153	813,499
總流動資產		<u>3,019,605</u>	<u>4,249,756</u>
總資產		<u>3,512,904</u>	<u>4,357,972</u>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13	1,076,656	1,648,464
退款負債		42,069	39,557
合約負債		35,284	41,823
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		446	2,090
借貸		1,385,806	1,709,646
撥備		19,204	28,243
租賃負債	2(i)	23,776	18
當期稅項負債		3,243	10,758
總流動負債		<u>2,586,484</u>	<u>3,480,599</u>
淨流動資產		<u>433,121</u>	<u>769,157</u>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u>926,420</u>	<u>877,373</u>

	附註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總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i)	<u>133,651</u>	<u>49</u>
淨資產		<u>792,769</u>	<u>877,324</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209	37,209
儲備		<u>755,861</u>	<u>840,078</u>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793,070	877,287
非控股權益		<u>(301)</u>	<u>37</u>
總權益		<u>792,769</u>	<u>877,324</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及主要會計政策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中期財務報表」)已按照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過往成本慣例(經對若干金融工具之重估作出修訂)編製。

就編製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納之會計政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應用者相符一致,惟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之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此統稱包括所有適用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則除外。

中期財務報表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財務報表應與年度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頒佈若干於本集團之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租賃
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	所得稅處理之不明朗因素
— 詮釋第23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	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長期權益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之修訂本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香港會計準則第23號「借貸成本」之修訂本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之影響已於下文概述。其他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訂或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對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並無重大影響。

(i) 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影響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會計處理作出重大更改，主要在於承租人會計處理方面。其取代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5號「經營租賃－優惠」及香港(準則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7號「評估涉及租賃法律形式交易之內容」。從承租人角度來看，絕大部分租賃於財務狀況表確認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相關資產價值較低或被釐定為短期租賃之租賃等少數該原則之例外情況除外。從出租人角度來看，會計處理大致與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一致。有關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租賃之新定義、對本集團會計政策之影響以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獲准採納之過渡方法之詳情，請參閱本附註第(ii)至(iv)條。

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當中已就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該項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款項或應計租賃款項作出調整。二零一八年呈列之比較資料概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所准許之相關詮釋呈報。

下表概述過渡至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之影響(增加／(減少))：

	千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	
使用權資產	168,529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少	<u>(36)</u>
總資產增加	<u><u>168,493</u></u>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	144,6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	<u>23,813</u>
總負債增加	<u><u>168,493</u></u>

附註： 該等金額不包括融資租賃承擔之流動部分18,000港元及非流動部分49,000港元。

以下對賬闡述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披露之經營租賃承擔與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負債之對賬情況：

經營租賃承擔與租賃負債之對賬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經營租賃承擔	43,278
減：租賃期於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內結束之短期租賃	(2,915)
加：包含本集團合理地認定可予行使之續期權之租賃	154,927
減：日後利息開支總額	(26,797)
加：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融資租賃負債	67
	<u>168,560</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租賃負債總額	<u>168,560</u>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租賃負債適用之加權平均承租人遞增借貸利率為3.7%。

於報告期末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納日期，本集團使用權資產之賬面淨值按相關資產類別分析如下：

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自用租賃物業(按折舊成本列賬)	156,034	167,871
廠房及設備(按折舊成本列賬)	465	658
	<u>156,499</u>	<u>168,529</u>

於報告期末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採納日期，本集團租賃負債之餘下合約到期時間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	
	最低租賃 款項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 款項總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 款項現值 千港元	最低租賃 款項總值 千港元
1年內	<u>23,776</u>	<u>29,222</u>	<u>23,831</u>	<u>29,131</u>
1年後但2年內	18,808	23,450	21,175	26,225
2年後但5年內	67,403	60,914	66,979	61,756
5年以上	<u>47,440</u>	<u>68,139</u>	<u>56,575</u>	<u>78,245</u>
	<u>133,651</u>	<u>152,503</u>	<u>144,729</u>	<u>166,226</u>
	<u>157,427</u>	<u>181,725</u>	<u>168,560</u>	<u>195,357</u>
減：未來利息開支總額		<u>(24,298)</u>		<u>(26,797)</u>
租賃負債現值		<u>157,427</u>		<u>168,560</u>

對本集團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之影響

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初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後，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確認租賃負債未償還結餘之應計利息開支及使用權資產折舊，而並非按以往的政策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確認經營租賃產生之租金開支。與假設期內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之結果比較，此舉對本集團綜合全面收益表中之除所得稅前虧損造成負面影響。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內，本集團作為承租人須將資本化租賃之已付租金分拆為資本部分及利息部分。該等部分可分別分類為融資現金流出及經營現金流出，與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將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相近，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有關租賃並非分類為經營現金流出，而是分類為經營租賃。儘管現金流量總額不受影響，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引致綜合現金流量表之現金流量呈列方式重大改變。

下表可顯示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及現金流量之估計影響，當中已調整中期財務報表內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呈報之金額，以推算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應確認之假定金額（有如此前用準則繼續於二零一九年應用而非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比較二零一九年之假定金額與二零一八年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編製之實際相應金額。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根據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呈報之金額 千港元	加回：香港 財務報告 準則第16號 之折舊及 利息開支 千港元	減：經營 租賃相關 估計金額 (有如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確認) (附註1)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假定金額 (有如根據 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確認) 千港元	與二零一八 年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 第17號呈報 之金額比較 千港元
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之財務業績因採納香港 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受影響：					
融資成本	(28,043)	2,531	—	(25,512)	(21,314)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96,104)	15,583	(14,673)	(95,194)	390,573
期內(虧損)/溢利	(79,820)	15,583	(14,673)	(78,910)	339,785

	二零一九年			二零一八年	
	根據香港財務 報告準則第16 號呈報之金額 千港元	經營租賃相關 估計金額(有如 根據香港 會計準則第17 號確認) (附註1及2) 千港元	二零一九年 假定金額(有如 根據香港會計 準則第17號 確認) 千港元	與二零一八 年根據香港會 計準則第17號 呈報之金額 比較 千港元	二零一八年 根據香港會 計準則第17號 呈報之金額 比較 千港元
受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影響 之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項目：					
經營使用之現金	(183,074)	(14,673)	(197,747)	(132,108)	(132,108)
已付租賃租金之利息部分	(2,531)	2,531	—	—	—
經營業務使用之淨現金	(220,883)	(12,142)	(233,025)	(157,933)	(157,933)
已付租賃租金之資本部分	(12,151)	12,142	(9)	(9)	(9)
融資活動(使用)/產生之淨現金	(22,194)	12,142	(10,052)	158	158

附註：

1. 「經營租賃相關估計金額」為二零一九年與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如於二零一九年繼續應用)應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有關之現金流量估計金額。該估計假設租金與現金流量並無差異，而於二零一九年訂立之所有新租賃會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於二零一九年繼續應用)分類為經營租賃。任何潛在淨稅務影響不在考慮之列。
2. 在此影響列表中，該等現金流出由融資重新分類為經營，以推算經營業務產生之淨現金及融資活動使用之淨現金之假定金額，有如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繼續應用。

(ii) 租賃之新定義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被定義為以代價換取於一段時間內使用一項資產(相關資產)之權利之合約或合約之一部分。當客戶於整個使用已識別資產期間同時：(a)有權藉使用該項已識別資產以獲取絕大部分經濟利益及(b)有權指示該項已識別資產之用途時，即合約讓渡於一段時間內使用一項已識別資產之控制權。

就含有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之合約而言，承租人須以租賃組成部分之相對單獨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之總單獨價格為基礎將合約內之代價分配至各租賃組成部分，除非承租人採用可行權宜方法使承租人可按相關資產類別選擇不從租賃組成部分中分拆非租賃組成部分，而是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作為單一租賃組成部分入賬。

本集團已選擇不分拆非租賃組成部分，並就所有租賃將各租賃組成部分及任何相關非租賃組成部分入賬列作單一租賃組成部分。

(iii) 作為承租人之會計處理

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承租人須根據租賃資產擁有權附帶之風險及回報撥歸出租人或承租人之程度將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倘租賃被釐定為經營租賃，則承租人於租賃期內將經營租賃項下之租賃款項確認為開支。租賃項下之資產不會於承租人之財務狀況表確認。

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有租賃(不論是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須於財務狀況表內資本化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為實體提供會計政策選項，可選擇不將(i)屬短期租賃之租賃及/或(ii)相關資產屬低價值資產之租賃進行資本化。本集團選擇不就低價值資產(本集團已租賃小型辦公室空間及複印機)以及於租賃開始當日租賃期少於12個月之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與該等租賃相關之租賃款項已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支銷。

本集團於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之日(即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應按成本確認，並將包括：(i)初步計量租賃負債之金額（見下文有關租賃負債入賬之會計政策）；(ii)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賃款項減去任何已收租賃獎勵；(iii)承租人所產生之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iv)承租人拆除及移除相關資產以符合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情況時將產生之估計成本，除非該等成本乃為生產存貨而產生則作別論。根據成本模式，本集團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使用權資產，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應按於租賃開始日期未支付之租賃款項之現值確認。租賃款項將採用租賃內含之利率貼現（倘該利率可直接釐定）。倘該利率無法直接釐定，則本集團採用本集團之遞增借貸利率。

下列就於租賃期內有權使用相關資產而並非於租賃開始日期支付之款項被視為租賃款項：(i)固定付款減去任何應收租賃獎勵；(ii)取決於某一指數或利率之可變租賃款項（初步按開始日期之指數或利率計量）；(iii)承租人根據餘值擔保預期應付之金額；(iv)倘承租人可合理地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則該選擇權之行使價；及(v)倘租賃期反映承租人將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則終止租賃之罰款。

於開始日期後，承租人將以以下列方式計量租賃負債：(i)增加賬面金額以反映租賃負債之利息；(ii)減少賬面金額以反映已付之租賃款項；及(iii)重新計量賬面金額以反映任何重估或租賃修改，如未來租賃款項因某一指數或利率變動而變更、租賃期變動、實質固定租賃款項變動或對購買相關資產之評估變更。

(iv) 過渡

誠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已採用累計影響法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並按相等於租賃負債之金額確認使用權資產，當中已就與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該項租賃相關之任何預付款項或應計租賃款項作出調整。二零一八年呈列之比較資料概無重列，並繼續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過渡條文所准許之相關詮釋呈報。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租賃負債，並按剩餘租賃款項採用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承租人遞增借貸利率貼現之現值計量該等租賃負債。

本集團已選擇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就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經營租賃之租賃確認所有使用權資產，有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自開始日期起已經應用，惟採用初步應用日期之承租人遞增借貸利率進行貼現。就所有該等使用權資產而言，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評估該日是否有任何減值。

本集團亦已應用下列可行權宜方法：(i)就具有合理相似特徵之租賃組合採用單一貼現率；(ii)就租賃期將於自初步應用日期(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計12個月內結束之租賃應用不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豁免，並將該等租賃入賬列作短期租賃；(iii)不包括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計量使用權資產所產生之初始直接成本；及(iv)倘合約載有續租或終止租賃之選擇權，則於事後釐定租賃期。

此外，本集團亦已應用可行權宜方法以便：(i)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本集團先前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識別為租賃之所有租賃合約；及(ii)不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應用於先前並無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及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4號識別為含有租賃之合約。

本集團亦已租賃其先前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分類為融資租賃之辦公室設備。由於本集團選擇採納累計影響方法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就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之融資租賃而言，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為緊接該日前香港會計準則第17號項下之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賬面金額。就該租賃而言，本集團自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起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將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入賬。

3. 採用判斷及估計

於編製本中期財務報表之過程中，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所作出之重大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之主要來源與年度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惟附註2所述與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有關之新重大判斷除外。

4. 分部報告

(a) 可報告分部

本集團基於主要經營決策者用以作出策略決定所審閱之區域報告釐定經營分部。本集團主要經營一個業務分部，即電子及個人電腦零件及配件設計、製造及貿易。

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分拆

於下表，收入按主要地域市場、主要產品及服務、品牌及非品牌業務以及收入確認時間分拆。表內亦包括分拆後收入與本集團可報告分部之對賬。

主要地區市場

	電子及個人電腦零件及配件 設計、製造及貿易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亞太區	1,391,629	2,187,988
北美洲及拉丁美洲	632,748	707,700
中華人民共和國	784,919	1,246,828
歐洲、中東、非洲及印度	611,455	1,395,865
	3,420,751	5,538,381

主要產品及服務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圖像顯示卡	2,707,135	4,517,261
電子製造服務(「EMS」)	319,377	368,175
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	394,239	652,945
	3,420,751	5,538,381

品牌及非品牌業務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品牌業務	1,863,968	3,185,082
非品牌業務	1,556,783	2,353,299
	3,420,751	5,538,381

收入確認時間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間點	3,420,751	5,538,381

(b) 有關主要客戶之資料

於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概無客戶為本集團貢獻10%或以上之收入。

5. 收入

收入指本集團已售貨品之淨發票值及所賺取之服務收入。

下表提供有關來自客戶合約之合約負債之資料。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九年 一月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合約負債	<u>35,284</u>	<u>41,823</u>

合約負債主要與預收客戶代價及向客戶提供之銷量回扣有關。鑑於貨品售出時已達成履約責任，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一日之合約負債11,373,000港元已確認為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收入。

6.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利息收入	883	2,034
淨匯兌虧損	(9,247)	(6,898)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收益淨額	381	239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虧損)	213	(1)
雜項收入	1,336	6,208
政府補助	598	216
	<u>(5,836)</u>	<u>1,798</u>

7. 融資成本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墊款及其他借貸之利息	25,512	21,314
租賃負債之利息	2,531	—
	<u>28,043</u>	<u>21,314</u>

8.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

除所得稅前(虧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達致：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	3,236,215	4,783,201
陳舊存貨撥備	24,123	38,041
銷售成本	<u>3,260,338</u>	<u>4,821,242</u>
員工成本	181,146	262,332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4,511	9,14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3,052	—
已撇銷壞賬	194	168
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	2,114	699
租賃負債之利息	2,531	—
短期租賃開支	3,301	—
低價值資產租賃開支	18	—
廠房及機器之經營租賃款項	—	121
經營場所之經營租賃款項	—	16,038
已撇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19	—
產品保修及退貨(撥備撥回)/撥備淨額	(5,441)	8,538
研究及開發開支(附註)	<u>25,640</u>	<u>30,804</u>

附註：

期內之研究及開發開支包括有關研究及開發活動之廠房及機器以及辦公室設備折舊與員工成本25,640,000港元(二零一八年：30,804,000港元)，有關款項亦已計入上文所披露各類開支之總額。

9. 所得稅

簡明綜合全面收益表內之所得稅(抵免)／開支金額指：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當期稅項 — 香港		
— 期內撥備	692	47,073
當期稅項 — 中國		
— 期內撥備	1,021	955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399	163
當期稅項 — 其他		
— 期內撥備	56	—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超額撥備)	66	(33)
	2,234	48,158
遞延稅項		
— 產生及撥回暫時差額	(18,518)	2,630
所得稅(抵免)／開支	(16,284)	50,788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法律第22章公司法(一九六一年第三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因此獲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

根據於一九九九年十月十八日刊登之第58/99/M號法令第2章第12條，本公司之澳門附屬公司獲豁免繳納澳門所得補充稅。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一日，香港立法會通過2017年稅務(修訂)(第7號)條例草案(「該草案」)，其引入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該草案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簽署成為法律且於翌日刊登憲報。

根據兩級制利得稅率制度，合資格公司之首二百萬港元溢利將以8.25%之稅率徵稅，而超過二百萬港元之溢利將以16.5%之稅率徵稅。根據香港稅務局發出之稅務條例釋義及執行指引第21號，本公司之重要附屬公司栢能科技有限公司有權申報其製造業務全部溢利之50%屬於離岸性質及毋須課稅。

東莞栢能電子科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位於中國之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成功獲得「高新技術企業」稱號並於二零一八年成功續期，而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適用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15%(二零一八年：15%)。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其他中國附屬公司須根據按中國相關所得稅規則及法規釐定之應課稅溢利以法定稅率25%(二零一八年：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

其他海外稅項按有關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

10. 股息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末期股息 — 每股零港元 (二零一八年：已付二零一七年末期股息 — 每股0.28港元)	—	124,934
期內股息	—	124,934

本公司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每股0.275港元，總額102,326,000港元)。

11. 每股(虧損)/盈利

截至二零一九年及二零一八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乃基於以下數據計算：

(虧損)/溢利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盈利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 (虧損)/溢利	<u>(79,197)</u>	<u>340,038</u>

股份數目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372,093,668	446,013,834
潛在攤薄普通股之影響：		
— 購股權	—	633,822
用於計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372,093,668</u>	<u>446,647,656</u>

由於二零一九年內並無具潛在攤薄影響之發行在外普通股，故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每股攤薄虧損與每股基本虧損相同。

1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貿易應收款項	855,811	839,973
減：累計減值虧損	<u>(8,123)</u>	<u>(6,238)</u>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貿易應收款項淨額	<u>847,688</u>	<u>833,735</u>
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貿易應收款項	<u>20,273</u>	<u>41,373</u>
其他應收款項	<u>21,923</u>	<u>15,600</u>
按金及預付款項	19,802	22,633
減：累計減值虧損	<u>(1,027)</u>	<u>(1,027)</u>
	<u>18,775</u>	<u>21,606</u>
	<u>908,659</u>	<u>912,314</u>

本集團之貿易應收款項(扣除減值虧損)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507,714	435,571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281,241	362,748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57,548	33,117
1年以上	<u>1,185</u>	<u>2,299</u>
	<u>847,688</u>	<u>833,735</u>

銷售貨品之信貸期為自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二零一八年：30至90天)。

本集團以公允值計入損益之貿易應收款項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14,143	32,264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6,078	9,109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52	—
	<u>20,273</u>	<u>41,373</u>

13.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款項	866,834	1,403,83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09,822	244,628
	<u>1,076,656</u>	<u>1,648,464</u>

所有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及應計費用於十二個月內到期償付。

本集團之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一九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八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360,835	221,915
1個月以上但3個月內	284,159	948,799
3個月以上但1年內	218,263	229,326
1年以上	3,577	3,796
	<u>866,834</u>	<u>1,403,836</u>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發中期股息（二零一八年：每股0.275港元，總額102,326,000港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業務回顧

本集團主要從事供桌面個人電腦使用之圖像顯示卡設計、製造及貿易、EMS，以及製造及買賣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

本集團製造供原設計製造商／原設備製造商（「ODM/OEM」）客戶使用之圖像顯示卡，亦製造及推廣其自有品牌ZOTAC、Inno3D及Manli之圖像顯示卡及其他個人電腦產品。與NVIDIA及AMD（兩間佔有全球主導地位之圖像處理器（「GPU」）供應商）之關係讓本集團能夠開發具備成本競爭力之高效能產品及解決方案，為其客戶服務。於回顧期內，圖像顯示卡仍為本集團之核心業務。

本集團向全球知名品牌提供EMS。該等知名品牌包括自動櫃員機（「ATM」）及銷售點（「POS」）系統、儲存裝置及消費電子產品之大型供應商。除圖像顯示卡及EMS業務外，本集團製造及銷售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例如迷你個人電腦、遊戲電腦及主機板，亦從產品及零件貿易中取得收入。

業務表現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總收入下跌38.2%，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5,538.4百萬港元減少2,117.6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3,420.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圖像顯示卡業務銷售額較去年同期大幅下滑40.1%所致。除圖像顯示卡業務銷售額下滑外，EMS以及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亦分別較去年同期萎縮13.3%及39.6%。

圖像顯示卡業務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4,517.3百萬港元萎縮1,810.1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2,707.2百萬港元，減幅為40.1%。ODM/OEM訂單及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銷售額均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有所減少。供ODM/OEM使用之圖像顯示卡訂單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1,604.7百萬港元減少665.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939.3百萬港元，減幅為41.5%，主要是由於市場渠道庫存過剩令需求放緩所致。此外，AMD公佈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推出新一代GPU，引致回顧期內供ODM/OEM使用之訂單需求滯後。再

者，供區塊鏈應用及平台ODM/OEM使用之訂單亦較去年同期大幅減少。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業務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2,912.6百萬港元萎縮1,144.7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1,767.9百萬港元，減幅為39.3%，主要是由於市場渠道庫存過剩，而NVIDIA新一代圖像顯示卡於性價比方面劣評如潮，導致銷情遜於預期所致。

EMS業務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368.2百萬港元萎縮48.8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319.4百萬港元，減幅為13.3%，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供ATM及POS系統使用之訂單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業務則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652.9百萬港元萎縮258.7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394.2百萬港元，減幅為39.6%，部分由於回顧期內INTEL中央處理器（「CPU」）供應問題令個人電腦銷量下挫，加上供區塊鏈系統ODM/OEM使用之訂單減少所致。

與去年同期相比，品牌業務及ODM/OEM業務均出現萎縮。品牌業務萎縮主要是由於市場渠道圖像顯示卡庫存過剩令需求放緩所致。品牌業務銷售額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3,185.1百萬港元下跌1,321.1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1,864.0百萬港元，跌幅為41.5%。非品牌業務亦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2,353.3百萬港元萎縮796.5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1,556.8百萬港元，跌幅為33.8%。除市場渠道圖像顯示卡庫存過剩問題外，AMD公佈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推出新一代GPU，引致若干市場需求滯後，加上供區塊鏈應用及平台使用之訂單減少，亦令ODM/OEM訂單有所下滑。

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所有地區之收入均較去年同期有所下跌。歐洲、中東、非洲及印度（「EMEAI」）地區下跌56.2%。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亞太區分別下跌37.0%及36.4%。北美洲及拉丁美洲（「NALA」）地區則下跌10.6%。

亞太區

亞太區之收入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2,188.0百萬港元下跌796.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1,391.6百萬港元，跌幅為36.4%，主要是由於市場渠道圖像顯示卡庫存過剩令需求放緩，導致ODM/OEM分部之圖像顯示卡訂單減少所致。此外，AMD將於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推出之新GPU亦令若干需求滯後，導致二零一九年上半年ODM/OEM收入下跌。

EMEA地區

EMEA地區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收入為611.5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1,395.9百萬港元下跌784.4百萬港元，跌幅為56.2%，主要是由於市場渠道圖像顯示卡庫存過剩問題令品牌圖像顯示卡銷售額下跌，加上ATM及POS系統客戶訂單減少所致。此外，供區塊鏈應用及平台使用之ODM/OEM訂單需求放緩，亦導致回顧期內收入下跌。

NALA地區

NALA地區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收入為632.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707.7百萬港元下跌74.9百萬港元，跌幅為10.6%，主要是由於市場渠道庫存過剩令品牌圖像顯示卡需求放緩，加上INTEL之CPU供應短缺問題令個人電腦產品銷售下挫所致。

中國地區

中國地區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收入為784.9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1,246.8百萬港元下跌461.9百萬港元，跌幅為37.0%，主要是由於供區塊鏈應用及平台使用之ODM/OEM訂單大幅減少所致。此外，市場渠道庫存過剩及區內經濟相對疲弱均令品牌業務之圖像顯示卡需求放緩。

業務合規

本集團之經營實體持續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按照ISO9001、ISO14001、OHSAS18001、QC080000及電子行業公民聯盟(EICC)頒佈之守則履行各種社會責任。

主要風險及不明朗因素

本集團身處之經營環境瞬息萬變、競爭激烈，近年產品週期越來越短。推出新產品需要投入龐大資源進行開發、生產、銷售及市場推廣。本集團面對可能未能迅速回應業務環境轉變，在競爭中落後於人之風險。倘本集團未能取得新技術並將之應用於業務中，則科技發展亦可能對本集團業務造成重大負面影響。人才(尤其是技術及工程人才)是本集團等科技公司成功之關鍵。本集團之長遠發展面對可能缺乏有能之士開發新應用及技術之風險。本集團將不斷檢視人力資源，延攬有識之士加盟本集團，從而成為科技先鋒，並更有效率地推出新產品，在競爭中脫穎而出。

與客戶及供應商間之商業關係對業務成功至關重要。本集團已經與AMD及NVIDIA建立分別逾20年及10年之悠久商業夥伴關係。本集團利用AMD及NVIDIA之技術開發自家產品，把握圖像顯示卡技術，為圖像顯示卡代工製造業務爭取訂單。有關商業夥伴關係一旦終止，長遠而言將對業務存亡構成威脅。本集團將繼續與夥伴、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關係，同時於業內物色新的合作機會。

本集團並不知悉自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以來曾發生任何可能觸發風險及不明朗因素之個別重大事件。

展望

由於中美貿易糾紛持續，美國對部分中國進口產品徵收25%關稅，加上英國或會硬脫歐，均可能動搖商界及消費者信心，影響縈繞不散。

雖然環球經濟充滿挑戰，惟隨着市場渠道於過去數月消化大量舊版本及經翻新之圖像顯示卡，令圖像顯示卡庫存過剩情況改善，行業終現曙光。近期推出之新系列中至高階圖

像顯示卡獲得較佳評價和消費者回響，該等新產品很可能在二零一九年下半年貢獻更多收入。作為把握更多電競及網上遊戲平台商機的長遠策略之一，本集團旗下主要品牌 ZOTAC 正投放更多資源和努力推動 MEK Ultra 及 MEK Mini 系列等遊戲用個人電腦之銷售收入。

擁有 50% 權益之中國合營公司 Partner Cloud 自二零一九年六月起成立，二零一九年下半年溢利貢獻勢將增加。雲端數據中心乃資訊科技界別中增長速度最高的範疇之一，吸引全球各地踴躍投資。本集團其中一項主要戰略將為投放更多精力和資源發展該範疇，在有關界別探索更多商業和合作機會。

儘管全球經濟和政治環境動盪令本年度挑戰重重，惟本集團有信心克服挑戰，提升長遠表現。

財務回顧

收入

本集團之總收入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 5,538.4 百萬港元減少 2,117.6 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 3,420.8 百萬港元，減幅為 38.2%。與去年同期比較，各業務分部之收入全線下滑，主要包括圖像顯示卡產品分部收入下跌 1,810.1 百萬港元，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收入跌幅的 85.5%。

圖像顯示卡業務之收入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 4,517.3 百萬港元減少 1,810.1 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 2,707.2 百萬港元，減幅為 40.1%，主要是由於市場渠道充斥着新舊型號以及經翻新之圖像顯示卡，令需求放緩，導致品牌業務及 ODM/OEM 訂單兩方面之圖像顯示卡需求疲弱所致。自有品牌圖像顯示卡收入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 2,912.6 百萬港元減少 1,144.7 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 1,767.9 百萬港元，減幅為 39.3%。供 ODM/OEM 使用之圖像顯示卡訂單需求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 1,604.7 百萬港元減少 665.4 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 939.3 百萬港元，減幅為 41.5%。除市場渠道庫存過剩令品牌及 ODM/OEM 需求雙雙放緩外，供區塊鏈應用及平台使用之 ODM/OEM 訂單減少，亦共同導致供 ODM/OEM 使用之訂單下跌。

EMS 業務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收入為 319.4 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 368.2 百萬港元減少 48.8 百萬港元，減幅為 13.3%，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一名 ATM 及 POS 系統主要客戶之訂單減少所致。其他個人電腦相關產品及零件業務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收入為

394.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652.9百萬港元減少258.7百萬港元，減幅為39.6%，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個人電腦及區塊鏈系統銷售額下挫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毛利為160.4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717.1百萬港元減少556.7百萬港元，減幅為77.6%。毛利率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12.9%下跌8.2%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4.7%，主要是由於持續減價以清理手頭上滯銷之上一代圖像顯示卡所致。此外，銷量大跌亦對本集團之毛利率構成壓力。

本集團削減直接勞工及轉換成本，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195.7百萬港元減少合共71.8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123.9百萬港元，減幅為36.7%。儘管銷售額減少38.2%，惟間接生產成本僅下降13.4%，令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間接生產成本佔銷售額之比率較去年同期增加0.5%。然而，在外判分包服務減少及勞動力資源控制改善抵銷下，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直接勞工及轉換成本佔銷售額之比率維持於3.6%。

期內溢利及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79.2百萬港元，而二零一八年上半年則為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40.0百萬港元。

此改變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毛利貢獻大跌所致。經營費用(包括銷售及分銷費用、行政費用、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以及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328.3百萬港元減少71.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256.9百萬港元，減幅為21.7%。銷售及分銷費用以及行政費用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33.9%及22.9%。本集團金融資產之減值虧損較去年同期增加1.4百萬港元。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21.3百萬港元上升6.7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28.0百萬港元，升幅為31.5%。

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收益1.8百萬港元倒退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虧損5.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人民幣匯兌虧損較二零一八年同期上升所致。

銷售及分銷費用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71.6百萬港元減少24.3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47.3百萬港元，減幅為33.9%，主要源於減少支出貨運及運輸成本、銷售代理及佣金成本、市場推廣活動以及撥回產品保修及退貨撥備。

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235.4百萬港元減少53.8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181.6百萬港元，減幅為22.9%。員工成本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178.2百萬港元減少48.6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129.6百萬港元，減幅為27.3%，佔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總行政費用71.4%。其他行政費用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57.2百萬港元減少5.2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52.0百萬港元，減幅為9.1%。

融資成本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21.3百萬港元上升6.7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28.0百萬港元，升幅為31.5%。融資成本佔收入之百分比由二零一八年上半年之0.4%上升至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0.8%。所產生之融資成本上升是由於回顧期內利率上升及增加動用銀行借貸所致。

由本集團擁有50%權益之合營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貢獻溢利6.2百萬港元。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產生所得稅抵免16.3百萬港元，主要源於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產生之經營虧損連同就回顧期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

本集團持有美國一家虛擬現實公司之少數股東權益優先股投資，回顧期內之股權投資公允值虧損0.5百萬港元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及虧損以及股息

二零一九年上半年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虧損為79.2百萬港元，導致產生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21.0港仙。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錄得虧損，故本公司董事（「董事」）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派發任何中期股息。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股東資金

股東資金總額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77.3百萬港元減少84.2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793.1百萬港元，減幅為9.6%。

財務狀況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流動資產為3,019.6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4,249.8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流動負債為2,586.5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則為3,480.6百萬港元。本集團之流動比率(按總流動資產除以總流動負債計算)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均維持於1.2。

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13.5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543.2百萬港元。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為1,543.2百萬港元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1,709.7百萬港元之借貸，以及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金額為877.3百萬港元及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金額為792.8百萬港元之總權益計算，本集團之淨債務權益比率(即債務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除以總權益)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02.2%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126.2%。淨債務權益比率上升乃由於回顧期內出現虧損導致權益水平下降，以及因本集團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而將租賃負債納入淨債務權益比率之公式內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包括貿易應收款項868.0百萬港元、其他應收款項21.9百萬港元，以及按金及預付款項18.8百萬港元。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75.1百萬港元減少7.1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868.0百萬港元，減幅為0.8%。無追溯權之融通安排項下之貿易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1.4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20.3百萬港元。其他應收款項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5.6百萬港元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21.9百萬港元。按金及預付款項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1.6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18.8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動用按金及預付款項採購機器、裝修辦公室及保險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貿易應付款項866.8百萬港元及其他應付款項209.8百萬港元。貿易應付款項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403.8百萬港元減少537.0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866.8百萬港元，減幅為38.3%，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銷量下降從而減少向供應商採購所致。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44.6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209.8百萬港元。

本集團之保修產生於流動負債內退款負債項下呈報之銷售退貨，而相關退貨成本於流動資產內列入退還資產權。本集團錄得之退款負債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39.6百萬港元增加2.4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42.1百萬港元。與退款負債相關之退還資產權同告增長，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6.0百萬港元增加5.2百萬港元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31.2百萬港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合約負債包括來自客戶之預先付款26.0百萬港元及銷量回扣9.3百萬港元。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合約負債為41.8百萬港元，合約負債變動主要與銷售額下降導致已收客戶預先付款減少有關。

產品保修及退貨撥備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8.2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19.2百萬港元，主要源於回顧期內撥回有關撥備。

當期稅項負債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0.8百萬港元減少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3.2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回顧期內多家實體出現虧損而無需列入稅項負債所致。

匯率波動風險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主要因其以營運相關功能貨幣以外貨幣計值之銷售及採購而面對貨幣風險。產生此風險之貨幣主要為人民幣及歐元。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上半年內訂立多份外匯遠期合約。

營運資金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存貨價值為1,536.2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497.5百萬港元減少961.3百萬港元，減幅為38.5%。存貨週轉天數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6天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112天，主要由於銷售下跌所致。存貨減少乃由於回顧期內收緊存貨庫存控制及清除上一代圖像顯示卡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收款項為868.0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875.1百萬港元減少7.1百萬港元，減幅為0.8%。貿易應收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41天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46天。週轉天數增加乃由於回顧期內收回貿易應收款項之速度減慢所致。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貿易應付款項為866.8百萬港元，較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1,403.8百萬港元減少537.0百萬港元，減幅為38.3%。貿易應付款項週轉天數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55天增加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之63天，乃由於回顧期內部分供應商向本集團提供較長付款期所致。

資產押記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銀行存款0.5百萬港元已質押予銀行，作為授予本集團之企業信用卡之擔保。

資本開支

本集團於二零一九年上半年花費90.4百萬港元作為資本開支。所有此等資本開支乃由內部資源撥款。

資本承擔及或然負債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資本承擔總額為0.6百萬港元，並無重大或然負債或資產負債表以外債務。

重大收購及出售投資

除綜合財務狀況表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重大附屬公司收購或出售。本集團公佈於二零一九年三月二十五日於中國成立一家中外合資經營企業，以及投資16.8百萬美元以持有該合資經營企業之50%權益。此外，期內曾收購一家附屬公司之額外權益。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收購計劃，但會積極把握投資機會，以於日常業務過程中增強盈利能力。

本集團計劃出售一家於新加坡成立之附屬公司全部股權。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共有3,105名僱員（二零一八年：3,513名僱員）。僱員薪酬乃根據僱員個別表現及現行行業慣例釐定。僱員之補償政策及薪酬待遇至少每年檢討一次。除基本薪金外，僱員亦可獲得醫療福利、公積金及與表現掛鈎之花紅。本公司已採納一項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以表彰本集團執行董事、若干管理層員工及指定資深僱員作出貢獻，及作為彼等之留任獎勵。其後，本公司亦於二零一六年六月十七日採納二零一六年購股權計劃。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企業管治

於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之守則條文，惟下文所述偏離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之情況除外。

根據守則之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之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均由王錫豪先生擔任。鑒於王先生於電子行業具有豐富經驗，除擔任主席負責本集團之整體策略管理及企業發展外，彼亦積極參與及主導本集團經營其日常業務。董事會認為，由王先生同時擔任主席及行政總裁對本集團之業務前景及管理有利。各主管不同職能之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之角色與主席及行政總裁之角色相輔相成。董事會相信，此架構有利於建立穩固及均衡之管理組織，讓本集團有效運作。董事會目前由五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因此在組成方面擁有足夠之獨立元素。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規定準則。經本公司作出具體查詢後，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回顧期內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設有書面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之主要職責為審閱及監督本集團之財務匯報過程以及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以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及建議。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分別為黎健先生（主席）、葉成慶先生及張英相先生。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九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登載業績公佈及中期報告

本業績公佈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網站(www.pcpartner.com)登載。本公司之二零一九年中期報告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並於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

承董事會命
栢能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王錫豪

香港，二零一九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王錫豪先生、王芳柏先生、梁華根先生、何乃立先生及文偉洪先生；非執行董事為何黃美德女士(招永銳先生為何黃美德女士之替任董事)；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葉成慶先生、黎健先生及張英相先生。

* 僅供識別